

歷史學系雙主修科目表〔適用對象：核准為自 99 學年度起修讀之雙主修生〕

科目名稱	修別	規定 學分	開課狀態		抵免科目/學分 (可替代科目)	備註
			另行開課	隨系附修		
台灣史(一)	必	3		√	台灣史	基礎課程：必修 36 學分
台灣史(二)	必	3			台灣史	
史學導論	必	3		√	史學理論	
中國通史(一)	必	3		√	中國通史—先秦 中國通史—秦漢	
中國通史(二)	必	3		√	中國通史—魏晉南北朝 中國通史—隋唐五代史	
中國通史(三)	必	3		√	中國通史—宋 中國通史—元	
中國通史(四)	必	3		√	中國通史—明 中國通史—清	
中國通史(五)	必	3		√	中國通史—近代 中國通史—現代	
世界通史(一)	必	3		√	世界通史—近東文明 世界通史—希羅文明	
世界通史(二)	必	3		√	世界通史—中古世紀 世界通史—近代初期	
世界通史(三)	必	3		√	世界通史—近代歐洲的形成 世界通史—十九世紀	
世界通史(四)	必	3		√	世界通史—帝國主義 世界通史—二次大戰以後	
專史類	選	20		√		
專題類	群	8		√		
				√		
應修總學分		64				
備註：						